京山市银行机构

信贷产品汇编

京山市投融资服务中心

中国人民银行京山市支行

京山银保监监管组

2021年3月

目 录

农发行信贷产品简介........................ 1

工商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6

农业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11

中国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14

建设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22

邮储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27

农村商业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32

汉口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37

湖北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45

京山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48

京山市银行机构信贷业务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银行机构** | **联系人姓名** | **联系电话** | |
| 农业发展银行 | 万灏云 | 7331316 | 13972863266 |
| 工商银行 | 孔令军 | 7333936 | 15629782911 |
| 农业银行 | 郭和勇 | 7332687 | 13972912692 |
| 中国银行 | 周昌盛 | 7324552 | 13597913009 |
| 建设银行 | 谢梅菊 | 7347788 | 13469763531 |
| 邮储银行 | 赵逢珍 | 7324386 | 13997948655 |
| 农商银行 | 万 力 | 7326255 | 15827829259 |
| 村镇银行 | 杨 祎 | 7599555-631 | 13971832319 |
| 汉口银行 | 聂 军 | 7331229 | 18672175467 |
| 湖北银行 | 王 悦 | 6507635 | 15572576275 |

农发行信贷产品简介

农发行当前信贷重点支持领域和主要融资模式简要介绍如下：

**一、贷款主要特点**

(一)贷款期限长。中长期贷款一般在10年以上,最长不超过20年。

(二)项目资本金比例较低。可执行国家规定的行业最低比例标准。

(三)融资模式多样化。除棚改项目融资主要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外，其他项目融资可采取综合收益自营融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PPP）融资、涉农资金整合融资、土地指标交易融资、联合增信融资等多种模式。

(四)担保方式灵活。既可采取单一的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方式，也可采取组合式担保方式。

(五)利率相对优惠。对标当地同业，适当体现优惠。

**二、贷款种类及支持范围**

(一)粮油购销及储备类：**全力支持**中央和地方粮油储备和调控政策，保障政策性收储信贷资金供应；**支持**培育多元市场主体开展市场化收购，发展粮油精深加工和现代农业；**支持**粮油流通体系建设和粮食调销等信贷业务。

(二)基础设施和产业扶贫类。**支持**贫困地区的水、电、路、气、信息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支持**政府主导、列入国家光伏扶贫计划的项目，列入政府网络扶贫规划或年度实施计划的网络覆盖工程、农村电商工程、网络扶智工程、信息服务工程、网络公益工程等网络扶贫项目，旅游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生态扶贫等产业扶贫项目；**支持**以优质产业化龙头企业为平台的产业发展，以及东西部扶贫协作和“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支持**贫困村生产生活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类基础设施、生产经营类基础设施的整体提升和产业发展；**重点支持**纳入地市级以上地方政府扶贫规划的贫困村提升工程，以及贫困地区致富带头人立足当地资源发展特色产业。

(三)水利基础建设类：**支持**172项重大水利工程、中小河流治理、江河湖堤防、水系连通、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等；**支持**重大节水灌溉工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农业高效节水灌溉、重点涝区治理等农田水利建设；**支持**农村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重点支持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

(四)生态体系建设类：**支持**国家储备林建设、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国土绿化行动、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防沙治沙等林业重点工程；**支持**大气、水、土壤重金属等污染防治；**支持**国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森林生态保护及开发项目；**支持**生态脆弱河流和地区水生态修复，重要生态保护区、水源涵养区、江河源头区、湿地等水源涵养和保护；**支持**生态核心区修复和农业农村生态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土地、工矿废弃地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

(五)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类：**支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重点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支持**畜禽粪污处理、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地下水保护和超采漏斗区综合治理；**支持**以农村“厕所革命”为重点的专业化企业进行农村改厕、收运、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六)农村交通建设类：**重点支持**纳入省“十三五”扶贫攻坚目标任务的“百万公里农村公路建设工程”的农村公路、以示范县为载体的“四好农村路”和县域城镇道路以及内河航道水运等基础设施、运输站场及其他道路设施建设。

(七)棚户区改造类：**支持**纳入国家棚户区改造年度计划的县域城中村改造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等保障房建设项目；**支持**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国有垦区危房改造和城市规划范围外的重点镇棚户区改造；**积极支持**商品住房库存量大的县域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项目。

(八)农村土地整治类：**支持**粮食主产区确保口粮安全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支持已划为永久基本农田、水土资源条件较好、开发潜力较大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革命老区、贫困地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中低产田改造、农村土地复垦、耕地保护与提升工程、轮作休耕试点等土地整治项目。

(九)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化经营类：**支持**各类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土地流转服务公司、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互联网＋土地等新型流转交易平台和供销社企业以及其他专业化主体，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的有效衔接；**重点支持**通过土地流转发展优质高效农业、建设高品质原料基地和发展一体化现代农业。

(十)物流及园区建设类：**支持**港口、码头、铁路、机场、客货运站等涉农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现代农产品物流中心、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重要农产品集散地建设、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及升级改造、整体搬迁项目。

(十一)城乡融合发展类：**重点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新园“三园”建设项目；**积极支持**特色鲜明、产业发展、绿色生态、美丽宜居的特色小镇建设项目，推动小城镇建设健康发展；**支持**辐射乡村的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提高农业人口的公共服务水平。

(十二)绿色产业发展类：**支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加工以及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级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支持**森林草原旅游、河湖湿地观光、生态旅游示范村镇、“旅游＋”、“＋旅游”等建设项目；**支持**林产品精深加工和林业产业聚集发展以及田园综合体建设。

**三、主要融资模式**

融资模式的承贷主体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出资成立且未列入“监管类”融资平台名单的国有独资及控股企业，中央企业及其所属企业，非国有控股上市企业与地方政府或（和）国有企业合资成立的项目公司。

**(一)涉农资金整合融资模式：**是指借款人根据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出台的涉农财政资金整合使用管理办法或相关财政奖补文件，以其未来可依法获得的各类涉农资金整合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向农发行申请贷款的融资模式。具体整合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农业部门管理的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水利部门管理的水利发展资金、财政部门管理的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发改委和农业部门管理的“三农”建设资金、国土部门管理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等。

**(二)土地指标交易融资模式：**是指借款人以补充耕地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调剂收益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向农发行申请贷款的融资模式。主要是以新增耕地占补平衡指标调剂收益作为第一还款来源，采取“政府授权、公司自营、盯住指标、交易还贷”的模式运作，其核心是指标交易、项目运作要围绕指标交易展开。

**(三)综合收益融资模式**：是指以借款人和项目的综合收益作为还款来源的企业自营融资模式。项目综合收益（包括项目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收入、因实施项目获得的各类补贴补助奖励退税等收入、借款人其他经营性收益、资产转让收益、其他财政性奖补收入）能够覆盖项目贷款本息。

**(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融资模式**：是指政府在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采用竞争性方式选择社会资本方，双方订立协议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由社会资本方负责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并通过使用者付费、政府付费、政府提供补助等方式获得合理收益，并以其项目收益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向农发行申请贷款的融资模式。贷款期内每年政府付费或可行性缺口补助等财政支出要在财政可承受范围之内。本级政府每一年度全部PPP项目需要从预算中安排的支出责任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应不超过10%，但不包含政府从其他基金预算或以土地、无形资产等投入的部分。

**(五)联合增信融资模式：**是指突出银政合作，按照“政府主导、政银联动、多方参与、风险共担”的原则，运用担保、保险、风险补偿基金等手段，构建多层次、多样化的风险补偿机制，形成联合增信模式。联合增信模式的参与方主要有贷款方、承贷方、用款方、担保方。贷款方即农发行；承贷方即以地方政府出资成立的平台公司；用款方即在地方政府、承贷主体和农发行确定的企业名录库中选择的具体用款企业；担保方即为具有政府背景的担保公司和承贷企业提供资产抵押担保。

工商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纳税信用贷**

贷款对象：向纳税信用良好、生产经营状况稳定、经济效益良好，还款来源充足的小微企业发放的、贷款金额为借款人实缴税额一定比例的、短期小额信用方式的贷款。

贷款条件：

1、符合我行小型、微型企业界定标准[[1]](#footnote-0)。

　　2、信用等级在A＋级（含）以上。

　 3、在我行开立结算账户时间不低于3个月（含），并有持续、稳定的销售回笼款项。

4、企业所得税申报表反映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盈利，近2年按时足额纳税，没有不良缴税纪录，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或B级。

5、企业持续经营期在3年（含）以上且保持盈利，主营业务突出，无不良信用记录，无涉诉风险，企业资产负债率在65%以下；企业主在本行业持续经营3年（含）以上。

6、企业主或实际控制人信用记录良好，在贷款行当地拥有房地产（或土地使用权）类不动产，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如有）愿意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7、无不良信用记录，不涉及诉讼。

8、符合我行行业（绿色）信贷政策关于小企业的规定。在其他金融机构无融资，无民间借贷。

9、贷款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贷款利率：按同期限基准利率浮动

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年

贷款流程**：**1、评级授信。2、借款人申请，支行上报审批。3、上级行审查、审批。4、落实提款前提条件。5、使用贷款，到期偿还。

**二、网络循环贷款**

贷款对象：我行与借款人一次性签订循环借款合同，在合同规定的额度和有效期内，借款人通过网银自主提款、还款并循环使用的贷款。借款人包括一般法人客户、小微企业客户，以及按照微型企业管理、从事生产经营的自然人。

贷款条件：

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2、持续经营满一年；

3、信用等级在A-级（含）以上；

4、注册成为我行企业网上银行证书版客户，并开通相应证书权限；

5、企业经营管理者及其配偶无不良记录；

6、贷款行规定的其他要求。

贷款利率：按同期限基准利率浮动

贷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

贷款流程：1、评级授信。2、借款人申请，支行上报审批。3、上级行审查、审批。4、落实提款前提条件。5、使用贷款，到期偿还。

**三、惠农贷**

贷款对象：符合我行小企业信贷政策与制度规定的涉农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用于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短期资金周转需要的小额担保类贷款。

贷款条件：

1.具有合法的经营资格、生产经营合法合规；

2.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能提供经营场所的产权证明或承包、租赁证明资料；

3.持续经营时间满1年；

4.借款人在我行开立企业或个人结算账户，有持续、稳定的销售回笼款项或承诺将销售收入归集我行；

5.借款人、企业主其配偶在我行及其他已查知的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不涉及诉讼；

6.以自然人名义借款的，年龄应在18（含）-60周岁（不含）之间，具有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及婚姻状况证明，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7、贷款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贷款利率：不低于同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合理确定

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贷款流程：1、借款人申请。2、支行上报尽调。3、上级行审查、审批。4、落实提款前提条件。5、使用贷款，到期偿还。

**四、营运资金贷款**

贷款对象：满足借款人日常经营中合理的资金连续使用需求，以其未来综合收益和其他合法收入等作为还款来源而发放的贷款。

贷款条件：

1、在我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

2、信用等级在AA级（含）以上；

3、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行行业信贷政策，主业突出，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流动性及盈利能力较强，在行业或一定区域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潜力；

4、在银行融资无不良信用记录等；

5、贷款行的其他要求。

贷款利率：按同期限基准利率浮动

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

贷款流程：1、评级授信。2、借款人申请，支行上报审批。3、上级行审查、审批。4、落实提款前提条件。5、使用贷款，到期偿还。

**五、周转限额贷款**

贷款对象：满足借款人在日常经营中确定用途项下的资金短缺需求，以约定的、可预见的经营收入作为还款来源而发放的贷款。

贷款条件：

1、在我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

2、信用等级在A级（含）以上；

3、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行行业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

4、在银行融资无不良信用记录等；

5、不符合信用贷款条件的，应提供合法、足值、有效的担保；

6、贷款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贷款利率：按同期限基准利率浮动

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

贷款流程：1、评级授信。2、借款人申请，支行上报审批。3、上级行审查、审批。4、落实提款前提条件。5、使用贷款，到期偿还。

**六、项目融资**

贷款对象：满足借款人用于建造一个或一组大型生产装置、基础设施或其他项目。还款来源主要依赖该项目产生的销售收入、补贴收入或其他收入，一般不具备其他还款来源。

贷款条件：

1、依法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

2、在我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

3、借款人及主要股东信用状况良好，在银行融资无不良信用记录，无其他重大不良记录；

4、国家对拟投资项目有投资主体资格和经营资质要求的，符合其要求；

5、项目符合国家产业、环境保护、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城市规划、安全生产等方面政策和我行信贷政策；

6、项目符合国家有关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规定；

7、项目已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

8、借款用途及还款来源明确、合法；

9、贷款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贷款利率：按同期限基准利率浮动

贷款期限：在审慎评估项目风险和偿债能力的基础上，根据项目预期现金流、投资回收期等因素合理确定。

贷款流程：1、借款人提供资料。2、贷款行尽职调查。3、上级行评估、审查、审批。4、落实前提条件后放款。5、按期还款、到期收回。

农业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税 银 通**

**产品简介。**税银通是指农业银行根据小微企业税收缴纳情况，向依法纳税、纳税信用评价高的小微企业发放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主要功能**。主要解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要。该产品无需提供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用信，以税定贷，贷款额度最高可达200万。

**贷款额度**。仅办理税银通业务的客户，根据企业近2年的平均纳税额总额×放大倍数确定；原则上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200万元，且不高于借款人实际控制人及配偶的个人有效净资产。

**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担保方式**。信用方式，但须追加借款人实际控制人及配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授信额度**。仅办理税银通业务的客户，可根据近2年的平均纳税总额核定贷款额度并进行授信。

**适用对象**。优质轻资产的科技型小微企业客户，批量拓展的产业园区内小微企业客户，在农业银行已开立纳税账户的小微企业客户和税务部门推送的诚信纳税小微企业客户。

**二、成 长 贷**

**产品简介** “成长贷”是指京山农行与京山市政府合作，由京山市政府指定财政部门提供风险补偿基金，在建立政府和农行共同承担融资风险分担机制的前提下，向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类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票据承兑、贴现、保理、贷款承诺、信用证、保证等表内外信贷业务。

**主要功能** “成长贷”信贷模式为“政府风险补偿基金+贷款对象+股东保证担保”，由京山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出具推荐函等相关资料，且符合农业银行信贷产品规定的准入条件。

**贷款额度** 单户企业申请“成长贷”每笔不超过风险补偿基金实际到账总额的10%，且单户申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按照收益覆盖成本原则，在同期限人行贷款基准利率上适当上浮，上浮最高不超过30%。

**适用对象** 主要面向京山市境内有融资需求的优质中小企业。包括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农产品精深加工等支柱产业；产业园区入驻的优良企业，细分行业龙头企业。

**三、微 捷 贷**

**产品简介** 微捷贷是指以小微企业及企业主的金融资产、房贷、纳税等数据为依据，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为客户提供可循环使用、纯信用方式的网络融资产品。

**主要功能** 主要满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求。贷款实现秒级审批，资金即刻到账，企业不再“等贷”。

**贷款额度** 单户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含）。随借随还，按日计息，不需要任何担保和抵押。

**贷款期限** 贷款额度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年，单笔贷款期限最短为1天，单笔贷款到期日不超过额度有效期到期日。采用房贷模型核定授信的，单笔贷款到期日不超过额度有效期及关联按揭贷款到期日。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按照收益覆盖成本原则，在同期限人行贷款基准利率上适当上浮，上浮最高不超过30%

**适用对象** 已在农业银行开立结算账户，且企业或企业主在农业银行拥有金融资产、按揭贷款的小企业。

中国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中银科技贷**

**1、产品定义**

“中银科技贷”产品是指针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高新区（含“一区多园”）科技型企业而设计的一种专属产品，业务范围涵盖各类贷款、贸易融资、票据产品、保函、资金类产品等表内外授信业务，以及存款、结算、财务顾问、代发工资、员工福利计划、中银融智顾问（选择权贷款）、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中小企业集合债券、代理保险等非授信业务。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科技贷”产品是我行根据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高新区（含“一区多园”）科技型企业现实状况、不同规模企业授信分布特点以及同业科技型企业管理经验，针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高新区（含“一区多园”）科技型企业的行为特征和风险特征建立的全新业务模式，旨在发挥中银集团多元化优势，为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高新区（含“一区多园”）科技型企业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方案。

该产品可根据客户的信用类别给予不同标准的信用授信（最高可达3000万元、最低500万元）。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高新区（含“一区多园”）域内年销售收入5亿元人民币（含）以下且单一客户授信总量3000万元人民币（含）以下的科技型企业。

**4、客户准入条件**

（1）已获得政府科技部门有效认证的科技型企业；

（2）至少两年以上持续经营历史，且有盈利能力；

（3）年销售收入5亿元人民币（含）以下；

（4）实际控制人或核心管理层具有2年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

（5）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二、中银核心客户供应链**

**1、产品定义**

“核心客户供应链”产品是指针对为核心客户供货的中小企业，在核心客户的支持和配合下，我行通过相关程序审核，以我行准入的核心客户为中心，批量支持核心客户上下游客户向我行申请融资业务。

**2、产品功能与特色**

叙做核心客户供应链产品，客户需将和核心客户之间已经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转让我行，且同意在我行开立回款专户，接受我行监管。核心客户须协助我行跟踪授信客户信息和合同执行信息，以我行认可方式对应收账款予以确认。

该产品手续简便，额度设置灵活；破除中小企业抵质押品不足的瓶颈；同时还能够促进中小企业自身业务的扩展，借助银行提供的一揽子金融服务，全面提升自身的实力。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核心客户上下游供应链中的中小企业客户。

**4、客户准入条件**

（1）企业及实际控制人资信良好，在金融机构无不良授信记录和恶意逃废债行为；

（2）企业与核心客户之间交易稳定且真实，且存在已经形成的应收账款；

（3）企业需为核心客户推荐名单内客户。

（4）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三、中银立业通**

**1、产品定义**

“中银立业通”产品是指固定资产置业贷款，是中小企业因购买新建的标准厂房或商用楼产生资金需求，向我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立业通”产品是根据中小企业经营特点及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量身定做，面向有一定基础但尚未拥有厂房、办公楼等可供抵押固定资产的中小企业，向其发放贷款用于购置经我行认可的标准厂房或商用楼。

该产品贷款金额最高可达购房款的60%，期限最长5年，在还款方式上可选择按月或按季还款方式，能够有效减轻企业一次性还款压力，在一定程度上能解决中小企业短贷长用问题，缓解资金压力。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因购买标准厂房或商用楼（含商铺）等有资金需求的中小企业客户。

**4、客户准入条件**

（1）企业有2年以上的持续经营历史，经营管理良好；

（2）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业从业经验在4年以上；

（3）企业及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4）所购置房产必须符合：标准厂房限于湖北省内国家级开发区、省级开发区新建的项目，购置商用楼（商铺）不受此区域限制；项目土地性质必须为国有出让地；项目的五证齐全。

（5）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四、中银税贷通宝**

**1、产品定义**

“中银税贷通宝”产品是指我行针对在湖北税务系统纳税信用等级较高、信用记录良好的优质客户，根据其在国税、地税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所得税税额等达到20万元以上，且有良好的记录的中小企业客户，采取信用方式给予一定信用额度的短期授信，在我行批准额度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税贷通宝”是一款将客户在国税、地税纳税额按一定比例放大后，给予客户信用授信的产品。

该产品能够有效解决纳税行为规范，但又缺乏抵质押物客户的融资需求，同时，客户可在批准额度使用期内，可根据自身需求循环使用我行贷款。在还款方式上可选择按季还款，减轻到期后一次性还款压力。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近2年均能按时、足额纳税（国税、地税），且两年平均纳税总额（增值税缴税额+消费税缴费税额+企业所得税缴税额）均在20万元以上的中小企业。

**4、客户准入条件**

（1）持续经营年限在3年以上，且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业从业经验在4年以上；

（2）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我行无不良授信；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等各类系统查询及外部调查中无不良记录或负面信息；最近24个月企业及实际控制人累计逾期记录不超过2次；

（3）最近2年在税务部门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或B 级；

（4）企业实际控制人在湖北省内至少有一处自己或配偶名下的房产。

（5）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五、中银进出口通宝**

**1、产品定义**

“中银进出口通宝”产品是指我行为符合要求的进出口型中小企业客户提供一定比例的信用授信支持，或在其提供抵质押物或专业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基础上，给予一定比例的信用放大，可使用一年期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或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融资产品。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进出口通宝”产品是指我行以销售回款额以及进出口总额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我行为客户核定一个额度，客户可据此向我行申请授信，我行按照“中银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准入标准和业务流程进行业务处理。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成立超过3年，在我行连续结算2年以上，上一年或最近12个月在我行销售回款高于人民币800万元（含）且年进出口总额（以海关数据为准）120 万美元（含）以上的进出口型中小企业客户

**4、客户准入条件**

（1）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主营业务突出，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3）借款人及实际控制人信用记录良好，在人行征信系统中无逾期记录，或能证明非主观原因逾期的除外；

（4）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六、中银结算通宝**

**1、产品定义**

“中银结算通宝”产品是指针对在我行结算的中小企业无贷户，我行以其结算流水和存款沉淀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按照“中银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准入标准和业务流程进行业务处理的业务模式。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结算通宝”产品是指我行以其结算流水和存款沉淀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我行为客户核定一个额度，客户可据此向我行申请授信，我行按照“中银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准入标准和业务流程进行业务处理。

**3、适用客户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成立时间达3年（含）以上，在我行连续结算2年（含）以上，且上一年或近12月在我行销售回款达1200万元（含）以上且近6月日均存款达50万元（含）以上的中小企业客户。

**4、客户准入条件**

（1）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主营业务突出，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3）借款人及实际控制人信用记录良好，在人行征信系统中无逾期记录，或能证明非主观原因逾期的除外；

（4）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它准入标准。

**七、中银接力通宝**

**1、产品定义**

“中银接力通宝”产品是指针对流动资金贷款到期后临时存在资金困难的企业，经其主动申请，我行提前按照新发放贷款的要求开展授信调查和审批。经审批通过、落实提款条件后，允许企业通过新发放贷款结清已有贷款，继续使用我行贷款资金。

**2、产品功能与特色**

“中银接力通宝”产品是针对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临时存在资金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允许企业通过新发放贷款结清已有贷款，继续使用贷款资金，有效解决中小企业借助外部高成本资金“倒贷”问题，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帮助中小企业渡过难关。

**3、适用客户范围**

中小企业信贷工厂存量授信客户。

**4、准入条件**

（1）生产经营正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

（2）信用状况良好，还款能力与还款意愿强，没有挪用贷款资金、欠贷欠息等不良行为；

（3）原流动资金周转贷款为正常类，且符合新发放流动资金周转贷款的条件和标准；

（4）企业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洗钱、金融诈骗等犯罪行为；

（5）符合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其他准入标准。

**八、中银粮储通宝**

**1、产品定义**

“中银粮储通宝”产品是指根据具备粮食收储资格的中小企业客户在财政补助回款规模及结算资金沉淀情况，我行针对其主营业务资金缺口，提供一定比例的信用授信支持，或在其提供抵质押物或专业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基础上，给予一定比例的信用放大，可使用流动资金贷款或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融资产品。

**2、产品功能与特色**

国有性质的粮食收储机构，基本信用额度=各级粮食储备部门签订合同金额\*100%，基本信用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非国有性质的粮食收储机构，无抵质押物或专业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情况下，基本信用额度=各级粮食储备部门签订合同金额\*30%，基本信用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非国有性质的粮食收储机构，有抵质押物或专业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情况下，基本信用额度=各级粮食储备部门签订合同金额\*50%，基本信用额度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3、适用客户范围**

经中储粮分公司、省粮食局等确认具备粮食收储资格的国有、非国有性质中小企业客户。

**4、客户准入条件**

（1）符合新模式客户准入标准。

（2）具备中储粮分公司、省粮食局确认的粮食收储资格。对中央企业、省级储备粮管理公司的直属类企业，作为委托收储企业（含其租赁库点）的，如未交履约保证金，须由企业总部出具书面担保承诺。

（3）持续经营年限在3年以上，且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业从业经验在4年以上。

（4）借款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我行无不良授信；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等各类系统查询及外部调查中无不良记录或负面信息；最近24个月企业及实际控制人累计逾期记录不超过2次。

（5）在我行信用等级应在B（含）以上。

（6）客户应争取在我行开立财政补贴专用帐户，且确保我行授信介入后结算量在我行占比不低于我行授信占比。

（7）如涉及特殊情形，需符合湖北省政府相关文件中对临时收储、应急收储、军粮供应、救灾等的规定。

建设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小企业一般授信业务**

小企业一般授信业务，是指对于信息较充分、信用记录较好、持续发展能力较强的成长型小企业，在进行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并经额度授信后办理的本外币信贷业务。

准入条件：1、成立年限在2年（含）以上，且有一个及以上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连续2年销售毛利润为正值或连续2年销售增长率为正值，客户信用等级在14级及以上。如成立年限不满2年，则客户信用等级在12级及以上。2、新增授信的企业，有授信余额的银行不超过3家（含建设银行）

额度：授信额度最高人民币3000万元（含）或等值外币。

贷款方式：贷款方式分为抵押、质押、保证和信用，以抵（质）押为主。

客户基础资料一般包括以下内容：1.经年审合格的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或多证合一的新版营业执照；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企业章程或合伙经营协议；4.验资报告（如需）；5.上两年度年报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6.小企业董事会/股东会（根据企业章程而定）同意借款决议书（原件）；7.盖有企业公章的企业有权机构（董事会/股东会）成员和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名单和签字样本（原件）；8.若属于特殊行业，需提供特殊行业经营许可证；9.建设银行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小微企业“速贷通”业务**

小企业“速贷通”业务，是指建设银行为满足小企业客户快捷、便利的融资需求，在分析、预测企业第一还款来源可靠的基础上主要依据足额有效的抵（质）押担保而办理的信贷业务。

额度：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为1000万元。

准入条件：（一）企业成立且实际经营2年（含）以上，主营业务突出；（二）企业主从事本行业3年（含）以上；（三）企业在建设银行信用等级为1-14级（存量客户1-15级）。

特定抵押物担保：“速贷通”业务特定抵押物是指产权明晰、变现能力强、市场价格相对稳定的抵押物，主要包括：（一）借款企业、企业主个人或其他第三方（房地产开发企业除外）拥有完全产权的居住用房地产（含普通商品住房、高档公寓、别墅）和商铺。居住用房地产产权清晰，交付使用年限在20年以内；（二）借款企业、企业主个人或其他第三方(房地产开发企业除外)拥有完全产权的标准工业厂房。产权明晰，交付使用年限应在15年以内；（三）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土地应位于县级（含）以上城区中心或省级（含）以上工业园区内。

**三、小微企业评分卡信贷业务**

小微企业评分卡信贷业务是针对单户授信总额人民币500万元（含）以下小微企业客户办理的，运用小微企业评分卡对客户的债项进行评价，比照零售贷款进行资本计量的信贷业务。

准入条件：强调客户的信贷业务合作银行不超过3家，他行存量信贷业务不超过500万元；

贷款期限：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最长不超过三年。

担保方式：可以采用质押、抵押、保证、信用方式及组合担保方式；对于采取抵（质）押方式办理的，应符合我行押品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要求；对于采用保证方式的，应符合我行保证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要求。

**四、小微企业“创业贷”业务**

小微企业“创业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对“有业、有责、有信”的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短期生产经营周转的可循环的人民币信用贷款业务。

其中，“有业”是指企业持续稳定经营、经营效益良好、结算数据充分；“有责”是指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环保达标、按时纳税，口碑良好；“有信”是指企业、企业主及其配偶无不良信用记录，且企业主在当地有商品房住宅等家庭资产。

产品特点：支持创业期企业融资需求，纯信用，无担保。

贷款金额：贷款金额最高100万元。

**五、小微企业“善融贷”业务**

小微企业“善融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依据小微企业及及企业主账户交易结算状况，对结算稳定并形成一定资金沉淀的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短期生产经营周转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产品特点：存款、结算越多，贷款金额越大，纯信用，无担保，循环使用，随借随还。

贷款额度：最高为200万元（含），且不超过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的30%。

**六、小微企业“税易贷”业务**

小微企业“税易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依据纳税信息对诚信纳税优质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周转的人民币信贷业务。

准入条件：企业纳税信用等级为“企业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结果为A级、B级（个体工商户以及所得税为核定征收方式的除外）”； “企业近3个月至少有1次缴税行为”；在其他银行有贷款的，有信贷余额的银行不超过2家：无税务机关认定的违法违规案件行为，近12个月纳税总额在3万元（含）以上，近3个月至少有1次缴税行为。其中，纳税总额是指企业在国税、地税部门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项的总和。

额度：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万元。

**七、小微企业“信用贷”业务**

小微企业“信用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在综合评价企业及企业主金融资产、信用状况的基础上，对资信好的小微企业发放用于短期生产经营周转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适用对象：建设银行私人银行客户、钻石信用卡、白金信用卡的持卡人。

产品特点：纯信用，无担保，以资产信息为依据，循环使用，随借随还。

额度：最高可贷500万元。

**八、小微企业“结算透”业务**

小微企业“结算透”业务，是指建设银行依据企业的交易结算记录，对结算频繁并形成一定资金沉淀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人民币小额透支业务。小额透支业务，是指建设银行同意小微企业客户在约定的账户、额度和期限内进行透支，以满足其临时性融资需求。

适用对象：在建设银行办理结算的小微企业

产品特点：支付金额超过存款余额时，自动触发透支功能，可以通过网点、网银、ATM机等多种渠道支用，资金回笼时自动归还，无需人工操作。

额度：透支额度最高50万元，在额度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九、小微企业“助保贷”业务**

小微企业“助保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向“小微企业池”中的企业发放，在企业提供一定担保的基础上，由风险补偿金作为增信手段的信贷业务。包括政府风险补偿金增信模式和第三方合作平台风险补偿金增信模式。

贷款额度：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且不超过企业上一年度销售收入的30%及风险补偿金余额的50%。

客户群体：“助保贷”业务目标客户采取名单制管理，由风险补偿金管理机构审核并发布。对于建设银行推荐的客户，经办机构向风险补偿金管理机构提交《小微企业“助保贷”业务客户推荐表》风险补偿金管理机构审核通过后纳入名单。

邮储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小企业传统房地产抵押贷款**

**产品介绍** 向小企业提供的用于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各类本外币授信业务。针对小企业法人，分为流动资金贷款与固定资产贷款。

**产品特色**  一次申请、额度循环

**贷款对象**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具备贷款资格的各类企业和经营实体。

**授信额度**  贷款金额最高可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含）

**贷款期限** 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最长期限为3年（含3年），循环支用。单笔固定资产贷款最长期限为10年（含10年）

**贷款利率** 实行综合收益定价，按中国人民银行商业贷款基准利率适当浮动

**还款方式** ①等额本息还款法；②按月（季）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还款法等

**担保方式** 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担保公司担保、组合担保

**二、小企业担保公司担保贷款**

**产品介绍** 向中小微型企业法人客户发放的，用于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并以我行准入的担保公司担保作为主要担保手段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贷款对象**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具备贷款资格的各类企业和经营实体。

**授信额度** 单户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

**贷款期限：**最长12个月

**产品特点：**主要采用我行准入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做担保。担保公司可接受的反担保物为房地产、机械设备、车辆、股权、存货、应收账款、第三方保证等。

**三、小企业快捷贷**

**产品介绍** 针对划型分类为小型、微型的企业，无需提供财务报表及税费缴纳凭证等资料，在落实有效的的抵（质）押、保证担保等担保方式后，直接进行授信的标准化循环信贷产品。

**贷款对象** 客户应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界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对于客户依据本规程仅办理低风险业务的，客户规模可放宽至中型企业。

**授信额度** 贷款金额最高可达到人民币500万元（含）

**授信期限** 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最长期限为2年（含2年），单笔固定资产贷款最长期限为5年（含5年）

**贷款利率** 实行综合收益定价，按中国人民银行商业贷款基准利率适当浮动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季）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还款法等

**担保方式** 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担保公司担保、组合担保

**产品优势** 速度快：享受审批快捷通道；资料省：无需提供财务资料；调查简：注重现金流、淡化财务分析

**四、小企业信易融**

**产品介绍** 指我行依托企业日常经营行为、社交行为、外部评价等反映企业运营状况稳定、连续性的大数据，通过大数据分析及核定授信金额，以满足企业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大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纳税数据、企业增值税开票数据。

**贷款对象**

■税务融资模式：企业纳税评级B级以上（含B级），拥有2年以上持续、稳定的企业增值税与所得税纳税历史，且上一完整年度纳税总额在10万元以上（含10万元）。

■发票融资模式：企业有连续2年的增值税开票记录且近一年增值税开票收入在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

**授信金额** 单户最高300万元。

**贷款期限** 期限最长1年

**担保方式** 信用或组合担保，同时需追加企业主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小微易贷（线上产品）**

**产品介绍** 指面向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小微企业，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并结合企业在我行综合贡献度或者纳税信息、增值税发票信息，向其发放的短期网络全自助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其主要分为综合贡献度融资模式、发票融资模式、税务融资模式。

**贷款对象**

■综合贡献度融资模式：企业近12个月内日均存款余额达1万元，企业或企业主与我行合作年限不低于1年。

■发票融资模式：企业近一年（申请时间点起，前推1年）有效增值税开票收入金额在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有连续2年的增值税开票记录。

■税务融资模式：企业上一年纳税总额不低于10万元且不高于100万元，应税销售收入不低于300万元，近半年纳税连续无间断，纳税评级B级以上（含B级）。

**授信金额** 单户最高100万元。

**贷款期限** 期限最长1年

**担保方式** 信用或组合担保，同时需追加企业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六、小企业上市贷---新三板贷**

**产品介绍** 是指我行针对新三板已挂牌企业发放的，以信用方式或出质人（须为借款企业股东，可为自然人或法人）合法持有的挂牌企业股权质押为主要担保方式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授信额度** 单户最高授信金额1000万元。

**贷款期限** 流动资金贷款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年（含1年）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季）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还款法、阶段性等额本息还款法等；

**担保方式** 可采用信用方式，也可以股权质押为主要担保方式，且原则上均须同时由企业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产品特点** 抵押方式多样，循环支用，方便灵活。

**七、小企业上市贷---沪深上市贷**

**产品介绍** 沪深交易所上市贷，是指我行以信用方式向赴证监会申报在上交所或深交所上市（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下同）的企业，及已在上交所或深交所上市的企业发放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授信对象** 赴证监会申报在上交所或深交所上市的中小型企业，及已在上交所或深交所上市的中小型企业。已上市企业无论上市前是否获得我行上市贷授信，均可向我行申请上市贷，并按照“审核期企业”的相关规定执行。

**贷款用途** 上市贷资金限于满足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周转需求，不得用于对外投资或并购等。

**授信额度** 至贷款审批时点，按照借款企业上市进程，单个辅导期企业上市贷分项授信额度≤2000万元，单个审核期企业上市贷分项授信额度≤3000万元。

企业在我行全部小企业授信产品（低风险业务除外）授信额度金额合计值≤风险额度核定值。

**贷款期限** 分项额度使用期最长1年，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期限最长2年。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季）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还款法、阶段性等额本息还款法等；

**担保方式** 采用信用方式，原则上必须追加企业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八、小企业房产按揭贷款**

**产品介绍** 是指我行向小企业发放的、用于购置商业用房和工业用房的人民币贷款。售房人包括房产交易过户前的所有人和共有人（可为自然人或法人）以及一手房项目的开发商。

**贷款金额** 小企业法人房产按揭贷款单户（笔）贷款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不超过所购置房产价格50%。

**贷款期限** 最长不超过10年。

**担保方式** 以购置的房产（含土地使用权）为贷款提供的抵押担保。

京山农村商业银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个税贷**

个税贷是指农商银行向诚信纳税个人所得税的自然人发放的，用于其个人消费用途的贷款业务。

准入条件：一是年满18周岁且不超过60周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二是具有合法有效身份证件；三是缴纳个人所得税记录良好，能够提供纳税依据或经核查无税务部门处罚记录；四是借款人申请贷款时不存在到期未还的逾期贷款和信用卡恶意透支，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连续90天（含）以上或累计180天（含）以上的逾期记录，能够说明合理原因的除外；五是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涉黄、赌、毒等不良嗜好；六是有稳定职业和收入，具备按期偿还贷款的能力；七是计入贷款额度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若有小贷公司贷款、网贷等也要纳入负债计算；八是贷款用途合理、明确；九是我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贷款额度：依据借款人年度缴纳个人所得税额度、家庭收入、信用状况、担保强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单户最高不超过30万元。

**二、纳税信用贷**

纳税信用贷是京山农商银行根据中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按时缴纳税款的情况，采取免抵押、免担保的方式，向其发放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准入条件：1.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依法办理纳税许可证。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农商行（农合行）信贷政策，依法合规从事生产经营，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信用等级在A 级（含）以上，其他企业信用等级在AA 级（含）以上。

3.企业成立且实际经营三年（含）以上，主营业务突出，企业资产负债率在65%以下。

4.企业近两年按时足额缴税，纳税记录良好，上一年度纳税总额（指企业在国税、地税部门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等税项的总和，含减免税额）在5 万元（含）以上，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A 级或B 级。

5.在农商行（农合行）辖区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6.在农商行开（农合行）立基本结算账户，且近6 个月账户日均存款余额不得低于拟贷款金额的20%；企业、企业主及配偶在农商行（农合行）无个人经营性借款，有经营性贷款余额的银行不超过1 家。

7.无参与高利贷、洗钱、地下钱庄等交易行为，无购买期货等高风险经营行为，且其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无涉黑、参与高利贷等违法行为。

8.企业主及其配偶品行端正，无不良嗜好，无不良信用记录。个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是指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查询，近两年内逾期或欠息在30 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6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 天以上的信用记录。

9.企业主及其配偶（如有）同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企业主在当地有稳定住所，在本地至少拥有1 套房产（指居住用房及商铺，配偶双方任意一方名下均可，且未为第三方借款提供抵押）。

贷款额度：综合考虑企业经营能力、企业纳税情况、企业主家庭资产、企业及企业主总体负债情况等因素确定。贷款额度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按照孰低原则确定最高贷款额度：

1.个体工商户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50 万元；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200 万元。

2.单户贷款额度依据企业近两年年平均纳税额、近两年内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结果进行核定：

单户贷款额度=（近两年增值税纳税额/2+近两年营业税纳税额/2+近两年企业所得税纳税额/2）×放大倍数。最高放大倍数一般不超过4 倍，对纳税信用等级在A 级的，最高放大倍数可以再提高1 倍。

**三、纳税诚信贷**

纳税诚信贷是指京山农商银行对于诚信、按时、足额纳税的个体工商户、农户、农村新型经营主体或小微企业，采取自然人保证或房产抵押等担保方式，向其发放的短期贷款。

准入条件：（一）申请纳税诚信贷的个体工商户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有固定经营场所和合法有效的经营证照，从事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2.生产经营能产生稳定效益，产品有市场；

3.无不良信用记录，具有按时还本付息的意愿和能力；

4.计入贷款额度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若有小贷公司贷款、网贷等也要纳入负债计算；

5.纳税记录良好，能够提供纳税记录证明或经查近两年无税务部门处罚记录；

6.我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请纳税诚信贷的农户（含农村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在辖内有长期稳定居住场所；

2.遵纪守法，没有违法行为及不良信用记录；

3.从事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4.具有稳定的经济收入和按时还本付息的能力；

5.纳税记录良好，能够提供纳税记录证明或经查近两年无税务部门处罚记录；

6.计入贷款额度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若有小贷公司贷款、网贷等也要纳入负债计算；

7.我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申请纳税诚信贷的小微企业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有固定经营场所和合法有效的经营证照，从事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2.企业持续经营3年（含）以上且保持盈利，在农商银行辖内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无不良信用记录，企业信用等级在A级（含）以上；

3.企业纳税记录良好，能够提供纳税记录证明或经查近两年无税务部门处罚记录；

4.计入贷款额度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若有小贷公司贷款、网贷等也要纳入负债计算；

5.企业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资信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或重大涉诉记录；

6.有稳定的收入和还本付息能力，第一还款来源充足；

7.该小微企业实际控制人必须同时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如有配偶也要签署）；

8.我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贷款额度：依据借款人第一还款来源、纳税额度、担保额度和强度等综合确定，单户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四、乡村振兴贷**

乡村振兴贷产品是指向农商行服务辖区内从事农、林、牧、渔等种养殖及涉农加工生产、销售、回收、服务以及休闲农业经营的客户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单户贷款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含）的小微贷款业务。

准入条件:1.年龄在20周岁（含）以上60周岁（含）以下，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劳动能力或经营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共同借款人年龄低于55周岁的，借款人年龄可放宽至65周岁（贷款期限+借款人年龄≤65周岁）。

2.固定经营场所在农商行服务辖区内，且在本地常住1年（含）以上。

3.贷款用途真实、明确、合法。

4.有合法、稳定的经济收入，具备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5.在农商行开立账户，自愿接受农商行的信贷监督和结算监督。

6.信用记录良好，最近24个月无连续3期及以上的逾期记录，但能合理说明原因的除外。

7.有从事现行业的经验及技术。

8.在邻里或同行中口碑良好，无不良生活嗜好，家庭和睦稳定。

9.当地行业主管部门或村“两委”同意推荐。

贷款额度：根据客户的生产经营规模、还款能力、贷款真实需求、信用状况、担保方式等因素合理确定。单户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500万元。

汉口银行京山支行信贷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类：**

**一、双创基金产品简介**

**1、产品适用范围**

双创基金适用于京山市中心城区内（市直、东宝区、掇刀区、高新区、漳河新区及屈家岭管理区）的科技型、创新型小微企业及大学生创业创新，下设创业创新初创基金、创业创新成长基金两支子基金。

**2、基金要素**

（1）贷款利率。实行差别化优惠利率，初创期贷款执行同期国家贷款基准利率，成长期贷款在执行同期国家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幅度最高不超过30%。

（2）抵押或担保比例。创业创新初创基金申请人，以股权、知识产权、第三方担保（包括专业化众创空间，孵化器等）或根据京山市创新创业服务局（以下简称市双创局）评审推荐文件等进行抵押或担保。创业创新成长基金申请人抵押物或担保贷款比例不得超过贷款额的40%。

（3）基金支持额度。创业创新初创基金对单个申请人支持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创业创新成长基金对单个申请人支持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4）基金使用期限。基金使用期限为12个月，最长不超过24个月。

（5）基金贴息。实行贷款贴息，对创业创新初创基金使用人2年内按国家贷款基准利率给予80%的贴息，对创业创新成长基金给予50%的贴息。

**3、申请条件**

（1）申请创业创新初创基金的基本条件：①获得相应的自主知识产权和发明创造等专利证书；②符合京山市“双创”标准，或已被市双创局纳入“双创”储备企业名单，具备发展潜力，并出具评审文件；③在市中心城区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已入驻京山市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产业加速器、产业园等创业创新集聚区；④不受经营时间的限制；⑤人民银行征信报告中显示基金申请人不存在未结清不良贷款及欠息等不良信用记录；⑥基金申请人在其他第三方征信渠道中无不良信用记录；⑦无参与高利贷行为，无购买期货等高风险经营行为。

（2）申请创业创新成长基金的基本条件：①企业生产经营正常，无欠缴税费、逃避债务、违法违纪等不良行为的双创企业；②技术含量高或发展前景好的科技型、创新型企业；③基金申请人应满足合作银行办理信贷业务的基本要求，具备一定的信用等级；④符合京山市产业发展战略，符合合作银行行业信贷政策；⑤人民银行征信报告中显示基金申请人不存在未结清不良贷款及欠息等不良信用记录；⑥基金申请人在其他第三方征信渠道中无不良信用记录；⑦无参与高利贷行为，无购买期货等高风险经营行为。

**二、小额账户透支简介**

**1、小额账户透支业务概况**

法人客户在我行开立和使用汇融通卡（法人结算卡），同时向我行申请汇融通卡账户一定金额的可循环透支额度，在循环透支额度及有效期内，通过柜面、网银、POS、自助设备等多种渠道实现结算支付。

**2、小额账户透支业务特点**

小额账户透支业务具备额度循环使用、贷款随借随还、利息按天计算。

**3、小额账户透支业务产品详情**

（1）客户对象：财务状况优良、管理规范、与我行有长期往来或是重点争取的法人客户。

（2）业务品种：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3）授信额度：扣除企业自有资金后的流动资金年度平均需求量按照不超过20%比例予以测算，最高不超过200万元（含）。

（4）贷款期限：透支期限最长1年（含）。

（5）贷款利率：根据企业风险状况，实现差别化利率。

（6）还款方式：如账户上有余额，每日日终对透支账户进行扣款归还借款本金，透支利息以每日日终透支余额为基数按日计息、每月21 日结息。

（7）担保方式：授信业务担保方式可以为足值抵押、担保公司担保、信用1+1、信用方式等。

**三、增益贷**

**1.增益贷业务概况**

针对小微贷款客户，将客户在一定时间段内的账户存款（不含保证金、定期存款）按照一定计价规则，折扣抵减当期贷款利息。

**2. 增益贷业务特点**

（1）对公活期存款利息收益，按照存款余额的全额计算活期存款利息，该部分收益与关联贷款的金额无关；

（2）增益贷账户增值收益。根据小微贷款增益贷账户余额和关联贷款余额按一定的折扣比例及存贷利差进行计算。

**3.增益贷业务计算方式**

根据增益贷账户每日营业末存款余额，按照相应档次抵扣比率减去速算扣除数后进行抵扣，按日计算增值收益：

计算公式：日增值收益=（增益贷账户营业末存款余额\*抵扣比率-速算扣除数）\*（增益贷关联贷款的贷款利率-活期存款利率）/360

**4.增益贷产品要点**

（1）贷款余额大于10 万元。

（2）贷款剩余还款期限大于6个月。

（3）只能关联对公活期结算账户，且账户状态正常，无违约情况。

（4）申请办理增益贷业务时，业务存续期间客户，无违约情况。

（5）增益贷账户同一段时间内只能关联一笔贷款。

（6）不允许跨分支行办理。

**科技金融服务方案简介：**

**一、投融通**

“投融通”是汉口银行秉承“思想为您服务”的理念，针对科技中小企业的生产经营特点和金融需求特点，在创新银行信贷产品、降低科技中小企业融资门槛的同时，通过借助风险投资的专业优势，专门为扶持科技中小企业发展壮大而特别创新推出的科技金融服务方案。

该服务方案重点突破科技中小企业的融资难题，为“最需要资金支持的科技中小企业”、“科技中小企业最需要资金支持的时期”提供“股权融资与债权融资相结合”、“引资与引智相配套”的综合金融服务。

**1、适用对象**

（1）获得国家、省、市科技经费支持的科技中小企业；

（2）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领先技术、优秀发明成果或独特商业运作模式的科技中小企业；

（3）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范围的科技中小企业；

（4）重点针对国家级高科技园区的科技中小企业。

**2、“投融通”内容**



**3、“投融通”突出特点**

（1）量身定制：专为科技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专属金融服务，扶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健康成长，加速科技成果商业化和产业化的进程。

（2）覆盖企业生命全周期：全面满足科技中小企业发展过程中各阶段的金融需求，不管是处于创业伊始的种子阶段、创新转化的初创阶段、快速扩张的成长阶段，还是稳健经营的成熟阶段，都能够得到需要的金融支持。

（3）“引资”与“引智”相结合：为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支持的同时，引入联想投资等风投机构在科技、投资和管理领域多年积累的专业优势和品牌资源，为科技企业在法人治理、财务规范、人才引进、品牌提升等方面提供有针对性的增值综合服务。

（4）产品创新紧跟市场：突破传统抵押融资的束缚，重点发掘科技中小企业无形资产价值和未来市场价值并运用到融资中，大力推广知识产权质押、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经费搭桥、节能贷款、供应链融资、集合贷款等创新融资产品，为面临融资难题的科技中小企业提供最适合的融资方式。

**4、业务办理流程：**



**二、基础性融资产品**

**（一）基础性融资产品**

**1、专利权质押贷款：**科技中小企业以合法拥有的专利权作为质押，向我行申请一定金额的贷款，并按约定的利率和期限偿还贷款本息。

**2、著作权质押贷款：**科技中小企业以其合法拥有的著作权作为质押，向我行申请一定金额的贷款，并按约定的利率和期限偿还贷款本息。

**3、注册商标使用权质押贷款：**科技中小企业以其合法拥有的注册商标权作为质押担保，向我行申请一定金额的贷款，并按约定的利率和期限偿还贷款本息。

**4、信用贷款：**以借款人的信誉保障贷款债权实现而发放的贷款。借款人的第一还款来源是确定信用贷款的基本依据。

**5、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贷款：**在重点考察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及其发展潜力的基础上，以非上市科技中小企业的股权作为质押为其发放贷款，以满足非上市科技中小企业的融资需求。

**6、财政收入搭桥贷款：**为满足借款人日常业务活动中阶段性的资金需求，以借款人未来所获政府拨款（如科技创新基金、科技三项经费、税收返还资金、动漫产业发展专项基金等）等非经营性现金流作为还款来源而发放的过渡性贷款。

**7、订单融资贷款：**以政府采购部门和借款人的商品采购为依托，在借款人与政府采购部门签订有效订单或贸易合同、协议后，我行向借款人提供短期融资服务，以满足其订单执行的资金缺口，并以产品销售回笼款项归还本行借款的短期融资业务。

**8、科技担保贷款：**科技中小企业向我行申请的以专业科技担保公司作为保证担保，并以企业经营收入作为还款来源的贷款方式。

**9、供应链融资：**针对具有稳定物流和现金流的科技中小企业，我行根据其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情况和账务情况，量身定制应收账款质押、仓单质押、保理等供应链融资方案，帮助企业盘活应收账款和存货，拓宽融资渠道。

**10、贸易信用保险贷款：**通过与专业保险公司开展信用保险合作，由保险公司向我行出具保函，从而为科技中小企业国内贸易提供的信用保险融资业务。

**11、合同能源管理贷款：**以股权、应收账款、合同能源项目的收益权质押等作为担保方式为节能服务公司发放的合同能源管理贷款，以满足其合同能源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12、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借款人以其自有或第三方所拥有的合法固定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向我行申请一定金额的贷款，并按约定利率和期限偿还贷款本息的融资方式。

**13、选择权贷款：**与商业投资机构合作组建财团，共同以“债权+股权”的形式为借款人提供投融资服务。

**14、碳排放权质押贷款：**是指向申请人提供的以申请人自身拥有的碳排放权资产作为质押，向我行申请一定金额的贷款，并按约定的利率和期限偿还贷款本息。

湖北银行京山支行信贷产品简介

**一、快捷贷**

（1）产品定义:指本行为满足小微企业客户快捷、便利的融资需求，在第一还款来源充足可靠的基础上，主要依据足值有效的抵（质）押担保而办理的授信业务。

（2）适用客户：符合我行授信政策的企业法人及个体工商户。

（3）产品特色:

额度高：最高可达1000万元。

流程短：免去企业信用评级环节。

期限长：流动资金贷款1年内，最长3年。

（4）担保方式：抵/质押。

（5）贷款利率：执行本行当期授信政策定价

（6）用途:经营周转及固定资产投资

（7）还款：按月结息，分期还款

（8）特殊条件：办理强执债券文书公证。

**二、成长贷**

（1）产品定义：指环保达标、经营稳定、纳税正常、产品或服务有市场、持续盈利能力较强、信用记录较好的成长型中小企业，在第一还款来源充足可靠、抵（质）押担保足值有效的基础上办理的授信业务。

（2）适用客户：符合我行授信政策的企业法人

（3）产品特色：

额度高：1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含）

期限长：流动资金贷款1年内，最长3年

（4）担保方式：抵押、质押、保证

（5）用途：经营周转及固定资产投资

（6）还款：按月结息，分期还本

（7）特殊条件：办理强执债权文书公证（国有企事业法人、国内主板及创业版上市公司、总行级战略客户及其控股子公司例外）。

**三、神农贷**

（1）产品定义：是指我行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贷款对象，在我行与省农担保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基础上联合开展的，由省农担公司提供担保的信贷业务。

（2）适用客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指适度的经营规模、较好的物质装备条件和经营管理能力，劳动生产、资源利用和土地产出率较高，以商品化生产为主要目标的农业经营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各类农业生产经营者以及为农业生产经营提供各种服务的经营组织。

（3）产品要素

额度：单户企业授信额度500万元以内。

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年。

利率：原则上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0%执行。

担保方式：省农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产品优势：

成本较低。我行对省农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信贷业务免收保证金。

流程简单：由我行与省农担保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在最高额保证担保额度内，单笔贷款无需另行签订担保合同，省农担保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依据以其向我行各级经营机构出具的《担保意向函》为准。

**补充说明：**省农担对授信担保80%，另外20%由我行承担，因为省农担是政策性担保公司，为财政支农的一种方式，所以采用的是政银担三方风险共担的模式，在清收处置时要根据分担比例共同分配处置价款。

小额、分散化的担保业务，从清收的角度来说实质上比强抵押效果更好（类似于陆金服、宜人贷等高端信贷平台的操作模式），很多强抵押贷款发生风险后，回收比例还不到5成，这几年省农担担保的300万以下业务出风险的概率还是比较小的。

**京山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信贷产品介绍**

1. **通用类**

**中富e贷。**

是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推出的线上经营类信用贷款，专门为小微企业（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和农户定做的线上信用贷款。

**产品特色**：审批快速，线上方式实时审批放款。还款方式灵活。无需抵押或担保。除正常利息外，没有任何额外费用。

**申办条件**：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和农户，持有中银富登银行卡，下载中银富登手机银行APP。

1. **小微企业类**

**1、轻松贷**

中银富登为中小型企业提供最长期限为3年的贷款，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产品特色**：使用便利，贷款额度可循环使用，随时满足你资金需求。押品灵活，双证房产、单证房产、集体土地、机器设备均可接受。缓解压力，每月还息，到期还本，减轻一次性还款压力。

**申请条件**：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即可申请。

**2、快活贷**

快活贷是中银富登为广大个体工商户、微小型企业和农户提供的中短期贷款，是一种多用途的经营性贷款。

**产品特色**：还款轻松，贷款期限短则1年，长则可达3年；长周期，轻松月供。抵押更灵活，如集体土地/村产权、车辆、机器设备、商铺经营权等均可用来作为抵押品。审批快速，审批完成后1个工作日放款。

**申请条件**：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微小型企业和农户，信用状况良好，即可申请。

**三、“三农”类**

**1、欣农贷（蛋鸡）。**

欣农贷（蛋鸡）是中银富登专为蛋鸡养殖经营户设计的一款用来扩大蛋鸡养殖规模需求的信贷产品。可用于鸡棚的建设与设备的购买，或在小鸡孵育期间的鸡苗和饲料购买。

**产品特色**：押品灵活，双证房产、单证房产、集体土地、保证均可接受。还款灵活，每月还息，根据养殖周期，灵活确定还本时间。

**申请条件**：较为成熟的蛋鸡养殖户，信用状况良好，即可申请。

**2、欣农贷（生猪）**

欣农贷（生猪）是中银富登专为生猪养殖户设计的一款多用途经营性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养殖过程中的流动资金需求，例如饲料及其他成本的投入。

**产品特色**：还款灵活，每月还息，根据养殖周期，灵活确定还本时间。抵押更灵活，如集体土地/村产权、车辆、机器设备、商铺经营权等均可用来作为抵押品。超高额度，最高300万贷款额度，最大程度满足养殖过程中的各种经营性需要。

**申请条件**：生猪自繁自养户或商品猪养殖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即可申请。

1. 符合国标小型或微型企业标准以及个体工商户。 [↑](#footnote-ref-0)